

证券代码：600319 证券简称：*ST 亚星 公告编号：2016-108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12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 年 12 月 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 321 号亚星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12 月 2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潍坊赛林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潍坊亚星湖石化工有限公司 75%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继续为潍坊亚星湖石化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审计、评估、定价的公平合理性、法定程序及提交法律文件等事项的议案	√
11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审计报告、模拟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事项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披露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5 日，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第 1 项议案的公告详见《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 2016-103）；

关于第 2-12 项议案的公告详见《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6-101）；

关于第 13 项议案的公告详见《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公告》（临 2016-104）、《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公告>的更正公告》（2016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临 2016-107 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第 2-13 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2-13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2、3、4、6、7、9、10、11、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19	*ST 亚星	2016/11/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 00-11: 00, 下午 14: 00-16: 00 到本公司证券法律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或以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 (以抵达公司证券法律部时间为准)。
- 2、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 3、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帐户卡登记

六、 其他事项

- 1、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或受托人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 2、会务联系人: 张莎、施晓洁
- 3、联系电话: (0536) 8663853、8591189
- 4、传 真: (0536) 8663853
- 5、公司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 321 号
- 6、邮政编码: 261031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潍坊赛林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潍坊亚星湖石化工有限公司 75%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			

	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继续为潍坊亚星湖石化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审计、评估、定价的公平合理性、法定程序及提交法律文件等事项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审计报告、模拟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事项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